

武功山驢行

繆宇光



第一次到江西，第一次當戶外驢行愛好者，我就爬上了被譽為「天上草原」的武功山。

武功山坐落於江西省萍鄉市，是橫跨江西和湖南兩省的羅霄山脈的北支，其最高峰金頂海拔一千九百一十八點三米。攀登武功山，是中級驢行者的畢業考，難度再大些的攀登就是專業探險者的範疇了。

我連初級驢行者都算不上，卻第一次征服了武功山。兩天時間，從山腳、山腰一直攀越到山頂，觀賞了武功山上的夕陽、日出和白天的俊美山色。那綠綠的雲上草原，那懸浮在半山腰上的縷縷白雲，那連綿起伏的幽黛群山，給我以險峻而壯美的感受，我忘記了自我渺小的個人情感，完全融入了大自然之中了。

六月三日晚，我們一行坐上了卧鋪火車，第二天一早到達萍鄉。

此次我們一行男女十九人，我是隊伍中歲數較大的一位，其他大多數是年輕人。

第一天的行程，我們走了七個小時，從發雲界開始攀登，途經南方鐵杉林和觀音岩。

由於長久缺少鍛煉和體胖的原因，我一開始的路程走得非常艱難。三分之一的路程還沒到，已經氣喘吁吁，疲憊不堪。好在同行的「大堰頭」大哥和小戴美女和我走在了一起，我們走走停停，緩步攀越。「大堰頭」大哥不時拿出「雲南白藥」噴灑自己的雙膝，我則利用他噴藥的間隙，拚命地喘氣、補水和休息。小戴美女曾經攀越太行山，她說：「太行山的攀登比武功山難度稍微大些，但都是成熟的徒步線路，不要擔心，我們慢慢走。」她的陪伴和鼓勵，堅定了我的信心，我就盯著腳下，一步步向上走。

從山腳到山腰基本上是竹林和溪水相伴，從山腰到山頂就是一望無際的大草原了。當我們走到了一半的路程，就是翻越一個個小山頭了。此時，天上草



武功山被譽為「天上草原」

繆宇光攝

地蛋

孫貴頌



在我老家膠東一帶，稱馬鈴薯為「地蛋」，是個最土的名字——地蛋，地裏下的蛋！山西著名作家趙樹理號稱「山藥蛋派」，我很長時間以為「山藥蛋」就是山藥上面結的那個山藥豆，後來看了汪曾祺先生的散文《馬鈴薯》，才知道山西人說的山藥蛋原來是馬鈴薯，和我老家的地蛋是一個東西。著名歌唱家郭蘭英演唱的山西民歌：「交城的大山裏，沒有那好菜飯，只有那個蒜麵烤佬佬，還有那山藥蛋。」「山藥蛋派」意為土氣、本色，然而山藥蛋實在土不過地蛋，可惜山東沒有出產過「地蛋派作家」。河北、東北叫它「土豆」，「意譯」與地蛋完全相同，但也土不過地蛋。而內蒙古、張家口一帶管它叫「山藥」，比山西人又省去一個「蛋」字，則有張冠李戴之嫌了。

我是從山溝裏摸爬滾打出來的孩子，對於地蛋自然不陌生。從小家裏或生產隊就種植地蛋，家家戶戶都將它們作為菜餚來品嚐。

馬鈴薯是舶來品，據說明代萬曆年間就從南美洲引進了。清初成書的《畿輔通志·物產志》：「土芋一名土豆，蒸食之味如番薯。」馬鈴薯不但好吃，還有營養。但它早年間有一缺點，就是容易退化。上世紀七十年代初期，還沒有什麼脫毒、轉基因技術，只好在收穫後的馬鈴薯中優選一些中看、個大的留種。那時我哥哥是大隊科技組的成員，他弄來一些「九二〇」藥水浸泡地蛋種，在自家的自留地裏試驗，效果顯著，地蛋長得個大、勻稱、好吃。別人都很羨慕，但不知道我們用了什麼辦法種

原就在眼前，草原在雲上，人在草原上走，給人以人間仙境一般。眺望遠處，只見群山連綿，氣勢壯闊。

第一天最難攀越的是「好漢坡」，它坡度六十度以上，下面是懸崖，非常險峻。我暗自鼓勵自己：不看景色，專注腳下，一步一步攀越。當我歇腳休息時，我看到一個二十歲左右的小姑娘正堅強輕快地攀登，我頓時受到了鼓舞，一鼓作氣地走過了「好漢坡」全程，快到傍晚六點，我勝利地來到了住宿的地方。

第一天的行程我們走了七個多小時，我不時地在路邊的供給站購買能量飲料、礦泉水和黃瓜補充能量。在住宿的地方，我們欣賞了夕陽下的群峰、晚上星星點點的夜空和第二天的日出，留下了難忘的武功美景。

第二天的路程比較輕鬆些了，除了「絕望坡」坡度有點陡難走些外，其他都不在話下了。我經過一晚的休息，腳步也比前一天輕鬆多了，輕鬆到達峰頂。同行的一位叫「行雲流水」的驢友發出了這樣的感慨：「踏過好漢坡，穿越絕望谷，看雲捲雲舒，觀日出日落，攬日月星辰，登金頂，沖霄漢，綿延草甸，江山起伏，一絕衆山，萬里雲海！」

我的媽媽看到了我在山上拍的照片，知道我成功攀越武功山，就在微信上寫下了這樣一句話：「因為你在部隊裏長期鍛煉有基礎，所以吃得消，否則你一天到晚汽車代步，怎麼吃得消？這樣艱苦的爬山，好樣的！以後一定要早晚行走來鍛煉身體。」

我想：我和領隊、還有其他的隊友相比，相差遠了，我只是憑藉青年時期打下的體魄基礎，才走完了全程。如果現在再不加強鍛煉，身體會每況愈下。

武功山，中國中部一座普通的高山，是初級驢行者向中級驢行者跨越的一條徒步線路。因為偶然的機遇，我攀登了上去，但從此在我腦海裏留下了永久記憶，那山，那景，那曲折綿延的路徑，那坡度陡峭的小道，不正預示着我們的人生？

前無坦途，唯有努力向前，才有希望看到醉美的風景！

「入鄉隨俗」生孩子

小冰



「入鄉隨俗」，其實是告訴你，把新環境下人們的生活行爲看得習以爲常。隨俗，談何容易，當實踐起來時，則是有

的容易有的難。我曾經和Cline談中國人的坐月子習俗，她聽了感到不解，委婉地說：「想必，那將需要更長的時間恢復健康吧。從人體功能來講，越早恢復正常越好。」

美國女人生孩子不坐月子，最多就是產後休養，沒人伺候。她們想幹啥就幹啥，洗澡、喝冷飲、吃水果，什麼都做；一兩天後帶着新生兒散步曬太陽，都是正常的事。例如英國王室的凱特王妃，生小公主後十來個小時，就穿着裙子，帶着公主，在公眾面前亮相了。那像我們，生了孩子就是功臣，爸爸媽媽、公公婆婆、七大姑八大姨都來了，煲湯送水、照顧嬰兒、照顧產婦；產婦的起身入廁、翻身睡覺、食物飲料，什麼都講究得不得了，分工明確，專人負責。

那是一九九三年冬季的一天，在劍橋城的一間超市裏，我看見一個年輕女人提着嬰兒車籃在購物，籃子裏的孩子好小好小，一看就是初生兒。我好奇，便上前和她搭話：「早晨好！多麼珍貴的孩子啊！」

「早晨好！謝謝你！」她說。

「是女兒還是兒子？多大了？」我很想確認她是否就是孩子的母親。

「我的女兒，五天了。」她說，話語間掩不住內心的驕傲。五天的產婦，就帶着孩子逛超市。

一個叫Shirly的朋友，剖腹生下兒子。第二天，我拿着鮮花去醫院祝賀她，正巧碰上護士來她房間，要扶她下床走路。剖腹產啊！第二天啊！護士對她說：「你完成第一次走路之後，就沒問題了，以後你可以自己下床走動了。」他們很重視產婦第一次下床的時間，且再三告誡你，第一次下床，一定要有護士陪着。第三天Shirly出院了，第五天她先生出差了。先生出差後，她把孩子放進車籃，開車送女兒上幼稚園，之後辦事去。我對她說：「你行嗎？」

「辦完事情就可以休息了。」她說。

「孩子的爺爺奶奶不是來了嗎？」我有點心疼她。

「又不是我自己的父母，不好意思麻煩。」她說得很平靜。

「我媽媽明天來，可以請她幫忙。」她又說。親近母親勝過婆婆，這一點，看來是全世界女人的共性。

哈佛婦兒醫院鼓勵丈夫陪伴妻子生產，丈夫不在身邊的，由朋友陪伴。小女兒出生時，正值先生在香港出差，來不及趕回波士頓。情急之下朋友Tricia說她來做我的伴產

人。我想也好，白人嘛，便於與醫生護士溝通。

美國人不把產婦當病人，產婦的食物冷熱不分。

小女兒出生後，護士問我：「你很累吧，想喝點什麼嗎？」她問得好輕鬆啊！把我當一名剛從球場上歸來的運動員。

「有什麼飲料？」我隨便問問，其實無心吃喝。

「橙汁、蘋果汁……」護士笑咪咪地說了一長串。

「蘋果汁吧。」我熟悉美國人的飲料清單，就是那些，我隨便點了一款。

她滿滿一杯端來，當看見那杯一半果汁一半冰塊的飲料時，我才想起了告訴她「不要加冰」。我感到無奈，怎麼是這樣！腦子裏閃過一個念頭：如果是在中國，小心我投訴你，投訴你們不人道，給產婦送冰水。哎！中國人！美國人！

一輩子不喝熱飲，那是人家的習俗。只要你申明「不要加冰」，餐廳和飲品店都給你冰飲。否則，最多給你不加冰的常溫水。常溫水，中國內地人叫「冷水」。「冷」，英語叫「cold」，「常溫」叫「regular」，是兩個完全獨立而互不相干的詞彙。中國和美國，我們與他們，連對水溫的定義都有差異。

(哈佛散記之十，逢星期三刊登)

寶寶身邊的銀髮寶藏

文潔若



《育嬰記：寶藏身邊的銀髮寶藏》是一本歌頌母愛的書。我的忘年交張鈞的母親，非但是慈母，還是一位慈愛的祖母。

小孫子咩咩出生後不到一個月，善良的老奶奶就從家鄉趕來，照顧兒媳與孫兒。

文章中說老太太喜歡吃剩的。哪裏會有真正喜歡吃剩食品的人？她是讓兒子、兒媳婦、孫兒咩咩先吃，她總是最後一個吃飯。

其實，我本人何嘗不是先吃剩飯剩菜，吃完剩的，再吃新做的。

我六歲時入了孔德一年級。上學之前，大姐教我背會了幾十首古詩，其中一首是唐朝的李紳所作《憫農》：「鋤禾日當午，汗滴禾下土。誰知盤中餐，粒粒皆辛苦。」我當時就理解了這首詩的意思是「不要糟蹋糧食」。

張鈞的母親並不是由於貧困才吃剩菜剩飯的，而是因為她不肯暴殄天物。

這位祖母還為小孫子做了一雙鞋，從照片上看，這雙鞋顯得那麼舒適，絕對比買來的鞋可心。

我憶起我的慈母。北平淪陷期間，一家人靠賣縫紉機、書籍來維持生計的歲月，她為四個兒女做的鞋，多達幾十雙！

在和睦的家庭裏長大成人，不走正路的極少。從這一點來看，書中的祖母與我母親有相似之處。所不同的是，我父親有工作的二十三年，母親聽京戲，打麻將（經常輸，很少贏），也沒少花錢。

想到我的母親，就想到一件能夠體現她勤儉持家精神的趣事。一九五六年的一天，蕭乾拿到了兩張《雷雨》的戲票，他

正忙忙碌碌地寫文章，抽不出時間去看，我就陪母親去觀賞幾位名演員的精彩演出。當舞台上轟隆隆地響起打雷的聲音時，坐在我旁邊的母親，對我打耳語道：「哎呀，我忘了蓋醬紅的蓋子！」

母親每年都做兩種醬，甜麵醬是用麵粉做的，黃醬是用大豆與小麥粉做的。我聽罷，差點兒笑出聲來，勉強按捺住自己，悄悄地對她說：「娘，咱們是在看戲呢。外面既沒打雷，也沒下雨。」母親這才恍然大悟，繼續看戲。後來，母親說她看看《雷雨》的劇本。蕭乾不但收藏了曹禺的第一部多幕話劇《雷雨》的劇本，還藏有多幕話劇《日出》、《原野》、《蛻變》、《北京人》以及將巴金的長篇小說《家》改編的同名劇本。我把這些劇本都送給了母親，供她閱讀。

張鈞的《育嬰記》唯一的不足之處是，除了有「咩咩」的小名外，家中的其他人一概不寫名字。只用「奶奶」、「妻子」、「三姐」、「媽媽」、「父親」、「爸爸」來代替名字。後來，張鈞告訴我，連「咩咩」二字也是化名。張鈞這樣做的原因，是認為書中所寫並非完全「個人化的親情」，而是與許多讀者大眾的情感可以相通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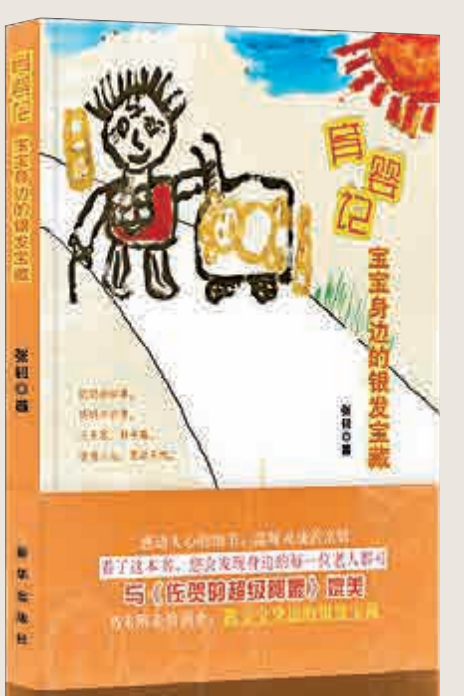
我生怕咩咩這個獨子會被寵壞了。咩咩今年八歲了。下次見到張鈞，我一定奉勸他早點兒生第二胎，這樣做，對孩子本人和其他家屬有好處。

二〇一一年五月八日，母親節這天，作者與妻子帶着咩咩在北京南站送別了咩咩的祖母。此時，祖母已經患病做了手術。祖母回家鄉後，張鈞寫了此書。遺憾的是，祖母後來因病在家鄉去世，享年七十八歲。但遺憾中也有欣慰，在祖母去世前，《育嬰記：寶藏身邊的銀髮寶藏》得以出版。祖母生前親眼看到了自己的點滴付出變成文字。

下面，我抄錄本書的最後幾段，以饜讀者：「雖然媽媽不能再陪伴咩咩成長了，但那段時光，媽媽永遠不會忘記。」

「施與者不會忘記，受惠者更不應該忘記。」

「咩咩能否記住，我們不敢強求，但作為子女，我仍然有義務，為咩咩把這段時光記住，把這段時光中一些難忘的細節記住。等他長大了，十幾歲，二十幾歲，三十幾歲了，希望他不要忘記，在他最幼小、最需要別人說明的時候，他年逾古稀的老奶奶對他的付出。從單個的家庭來看，這是個人化的親情。但我相信，蒼天有眼，這種親情也可以放大成爲人世間、天地間永恆的真理……」



張鈞著《育嬰記：寶藏身邊的銀髮寶藏》網絡圖片

九方皋相馬之寓意

汪強



九方皋相馬的寓意是什麼，這本不是問題，千古以來，人們通常認爲作者想借這個故事說明看問題要看主要方面，忽略次要方面。我曾經也是這麼看的，但近來再讀這個故事，產生一個疑問：會不會有人覺得它有另外的寓意。

不妨簡要地敘述一下故事：秦穆公讓伯樂推薦相馬的人，伯樂就推薦了九方皋。秦穆公命九方皋尋找千里馬。三個月後，九方皋說找到了。秦穆公問是什麼樣的，九方皋說是黃色的母馬。秦穆公親自看時，卻是一匹黑色的公馬。秦穆公很生氣，對伯樂說，你推薦的人連雌雄顏色都不分，怎麼會相馬呢？伯樂嘆道，九方皋所看見的是內在的素質，發現牠的精髓而忽略其他方面，注意牠的內在而忽略牠的外表。像九方皋這樣的相馬方法，是比千里馬還要珍貴的。

值得注意的是作者並沒有說九方皋爲什麼會將黑馬說成黃馬，將公馬說成母馬，這就有兩種可能性：一種可能是九方皋太粗心將馬的毛色與性別都看錯了，或雖然沒有看錯，但記錯了，以至於黑變黃，公變母；一

種可能是九方皋故意說錯，或是伯樂讓他說錯。

九方皋可能故意說錯嗎？是的，這種說法似乎不符合情理。此時，他還是第一次爲秦穆公相馬，用今天的話說，他處於試用期內，爲得到重用，他應該盡量地將自己的優點表現出來，讓秦穆公看到自己各方面都比較優秀，哪會故意出自己的醜？九方皋是伯樂推薦的，九方皋出醜，伯樂不也跟着出醜嗎？不是壞了自己的一世英名嗎？這個說法有道理，但是，請反過來想一想，假如九方皋不說錯馬的毛色與性別，能不能給他加分？不能，這些問題太簡單了，普通的養馬人、騎馬人都能說對，加什麼分呢？如此，那九方皋最多是一個能識別千里馬找到千里馬的人，其聲望不會超過伯樂。同樣，伯樂也不會因爲九方皋找到一匹千里馬變得了不起。然而，由於九方皋故意說錯了馬的毛色與雌雄，且錯得十分離奇，便有了伯樂後來的一段話。這樣，人們就看到九方皋雖然是伯樂推薦來的，其相馬的方法卻遠超過伯樂，也可以說是千古奇人。伯樂的形象也得到了提升——他不僅是一個識馬的人，也是一個識人的人，一個有哲理的人。可見，九方皋故意說錯的可能性是存在的。當然，這樣

做有個前提，就是他們了解秦穆公的爲人，知道如此演戲不僅不會失掉秦穆公對他們的信任，相反可以讓秦穆公更加賞識他們。

九方皋到底爲什麼說錯了？不同的讀者可能有不同的解釋。解釋不同，受到的啓示就可能不同。認爲九方皋不當心說錯的，會認同人們通常所說的寓意；而認爲九方皋故意說錯的，則可能得到這樣的啓示：人不能只是老老實實地做事，只是老老實實地做事是不會有出息的，一定要學會演戲，戲演得好才可能有大出息。我甚至有一個大膽的猜想：如今喜歡作秀的人這麼多，說不定其中不少人是受到九方皋相馬的影響。伯樂和九方皋作秀，畢竟首先把事情做好，牽來一匹實實在在的千里馬後才演了一段戲；而如今一些作秀的人，常常只顧做戲，不做事。當然，這可能錯怪了九方皋相馬的作者，他爲故事的動機可能怪好方、特單純，就是希望讀者善於處理問題。有人讀了故事就學會了作秀，這是作者所不能預料的。作者的意圖與作品的客觀效果不一致，這是常有的事。作者的意圖與讀者對作品的理解不一致，這也是常有的事。不同的讀者讀同一作品得到不同甚至相反的啓示，同樣是常有的事。